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mniVision Integrated Circuits Group, Inc.**

**豪威集成電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01)

## 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豪威集成電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6年7月15日(星期三)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上科路88號豪威科技園區舉行202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 特別決議案：

1. 有關2026年H股激勵計劃：
  - 1.1 審議及批准2026年H股激勵計劃；及
  - 1.2 審議及批准計劃限額；及
2.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處理與2026年H股激勵計劃有關的事宜。

承董事會命  
豪威集成電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虞仁榮先生

香港，2026年6月24日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含：(i)執行董事虞仁榮先生、高文寶博士、吳曉東先生及仇歡萍女士；(ii)非執行董事呂大龍先生及陳瑜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朱黎庭先生、范明曦女士及牟磊先生。

附註：

-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所作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上載列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 (2) 庫存股(如有並以本公司名義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概無投票權。為免生疑問，僅就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司將任何庫存股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時，須於其任何股東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放棄投票。
- (3)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任何股東(「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人士代表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以代表有關股東。股東就其所持每股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

為釐定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H股(「H股」)持有人，本公司將於2026年7月10日(星期五)至2026年7月15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於2026年7月15日(星期三)名列股東名冊的H股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H股持有人須於2026年7月9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送達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

-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股東為法團，委任文件須加蓋法團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委任文件由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委任文件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5) 代表委任表格及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達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自出席會議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6) 會議預期將於一日內完結。出席會議的股東(親身或其委任代表)須自行負責其交通及住宿費用。股東及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時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倘出席股東為法團，其法定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資格的有效證明及持股憑證；倘委任代表出席會議，委任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及相關股東依法出具的授權書。
- (7)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24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通告內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 (8) 本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僅致H股持有人。致A股持有人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另行登載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